

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积极开展本市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 融合发展试点储备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促进本市产业高质量发展，强化创新产业集群建设，完善创新链、产业链，经报请市政府同意，现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（以下简称“两业融合”）发展试点相关工作要求，先期开展本市两业融合发展试点储备工作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两业融合试点重点领域

结合首都功能定位，鼓励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双向深度融合，推动形成本市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新路径：

1. 先进制造业方面。新一代信息技术、健康医疗、集成电路、汽车、新材料、卫星航天、精密仪器和传感器等制造业行业，根据行业特点和发展需求，推进服务环节补短板、拓空间、提品质、增效益，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，不断壮大促进国内大循环的先进制造产业集群势能。

2. 现代服务业方面。金融服务、信息服务、研发设计、专业服务等现代服务业，抓住“两区”建设重大机遇，依托技术和专业化优势，衍生和服务制造业，加快推动本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两业融合试点项目

1. 试点园区。先进制造业主导产业突出，传统产业改造提升成效明显，两业融合发展基础好，制造业增加值占比达30%以上，园区年收入超过50亿元。

2. 试点企业。年营业收入5亿元以上，或在细分行业市场占有率全国前5名，企业研发设计、检验检测、营销、运营维护、培训、售后等服务中间投入占比在20%以上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1. 时间安排。请各单位根据区域产业发展实际情况，于3月15日前向我委报送试点园区和企业，反馈试点单位情况介绍和统计表（见附件，可在fgwcyc@126.com下载，密码135246）。

2. 政策考虑。我们将根据各单位报送的储备试点，在政策培训辅导、实地调研工作基础上，参考国家两业融合支持政策，研究制定本市两业融合政策措施，探索利用固定资产投资、空间改造、人才支持等多种方式，支持有条件的园区在创新管理方式、完善工作机制和创新用地、统计、市场监管等方面先行先试，鼓励领军企业有效整合资源要素和市场，带动产业链上企业共同提升，形成融合发展生态圈。

特此通知。

- 附件：1. 两业融合试点储备单位情况介绍（提纲）
2. 试点园区基本情况统计表
3. 试点企业基本情况统计表



(联系人：产业处 郭宏达； 联系电话：55590169；邮箱：
guohd@fgw.beijing.gov.cn)